

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申万菱信合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

公告送出日期:2023年3月15日

1 公告基本信息

基金名称	申万菱信合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		
基金简称	申万菱信合利纯债		
基金主代码	011985		
基金合同生效日	2021年5月21日		
基金管理人名称	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		
基金托管人名称	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	
公告依据	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《申万菱信合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		
收益分配基准日	2023年3月10日		
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	本次分红为2023年度第一次分红。		
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	申万菱信合利纯债A	申万菱信合利纯债C	
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	011985	011986	
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	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份额净值(单位:元)	1.1468	1.1425
	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可供分配利润(单位:元)	345,143,874.45	247,719.25
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(单位:元/10份基金份额)	0.4590	0.4570	

注:1、申万菱信合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。

2、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基金管理人”。

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

权益登记日	2023年3月16日
除息日	2023年3月16日(场外)
现金红利发放日	2023年3月17日
分红对象	权益登记日在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A类、C类份额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。
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	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现金红利转换基金份额的份额资产净值(NAV)确定日:2023年3月16日。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将于2023年3月17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,2023年3月20日起可查询、赎回。
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	根据财政部、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【2002】128号《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》,对投资者(包括个人和机构投资者)从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,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。
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	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和再投资手续费。

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(1)权益登记日前一工作日有效申购的基金份额享有红利分配权,权益登记日前一工作日有效赎回的基金份额不享有红利分配权。

(2)本基金的分红方式有现金分红和红利再投资两种。投资者可以在每个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修改分红方式。凡希望修改分红方式的,请务必于2023年3月15日办理变更手续。对于未选择本基金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,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分红。

(3)选择现金分红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2023年3月17日自基金托管专户划出。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将于2023年3月17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,2023年3月20日起可查询、赎回。

风险提示:本基金分红并不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,也不会因此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。投资者欲了解有关分红的情况,可到办理业务的当地销售网点查询,也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(www.swsmu.com),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-880-8588(免长途话费)或021-962299咨询相关事宜。

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,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,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